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20层

邮编：100005

电话：(86-10) 8519-1300

传真：(86-10) 8519-1350

junhebj@junhe.com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关于中粮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

中粮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为具有从事法律业务资格的律师事务所。本所根据与中粮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签订的《法律服务协议》，委派律师以专项法律顾问的身份，就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以下简称“A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及上市”），于2020年7月17日出具了《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粮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原法律意见书》”）和《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粮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原律师工作报告》”）。

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受发行人委托已对发行人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月至6月（以下简称“报告期”）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2020年9月8日出具了《审计报告》（XYZH/2020QDA10361）（以下简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XYZH/2020QDA10365）（以下简称“《内控鉴证报告》”），

北京总部 电话：(86-10) 8519-1300
传真：(86-10) 8519-1350

杭州分所 电话：(86-571) 2689-8188
传真：(86-571) 2689-8199

海口分所 电话：(86-898) 6851-2544
传真：(86-898) 6851-3514

硅谷分所 电话：(1-888) 886-8168
传真：(1-888) 808-2168

上海分所 电话：(86-21) 5298-5488
传真：(86-21) 5298-5492

成都分所 电话：(86-28) 6739-8000
传真：(86-28) 6739 8001

天津分所 电话：(86-22) 5990-1301
传真：(86-22) 5990-1302

广州分所 电话：(86-20) 2805-9088
传真：(86-20) 2805-9099

青岛分所 电话：(86-532) 6869-5000
传真：(86-532) 6869-5010

香港分所 电话：(852) 2167-0000
传真：(852) 2167-0050

深圳分所 电话：(86-755) 2587-0765
传真：(86-755) 2587-0780

大连分所 电话：(86-411) 8250-7578
传真：(86-411) 8250-7579

纽约分所 电话：(1-212) 703-8702
传真：(1-212) 703-8720

www.junhe.com

本所现根据前述《审计报告》、《内控鉴证报告》，以及自《原法律意见书》、《原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期间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情况变化所涉及的法律问题，出具《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粮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以下简称“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之目的，本所经办律师按照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在《原法律意见书》、《原律师工作报告》所依据的事实的基础上，就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涉及的事实进行了补充调查，并就有关事项向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了询问并进行了必要的讨论，取得了由发行人获取并向本所经办律师提供的证明和文件。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是对《原法律意见书》、《原律师工作报告》的补充。除非上下文另有说明外，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所使用的术语、定义和简称与《原法律意见书》、《原律师工作报告》中使用的术语、定义和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本所在《原法律意见书》、《原律师工作报告》中所作出的声明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依据中国（为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并不对境外法律发表法律意见。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律师同意发行人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其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请材料的组成部分，并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承担责任。

本所律师同意发行人在有关本次发行及上市所编制的《中粮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有关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

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综上所述，本所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如下：

一、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实质条件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财务报表、《非经常性损益专项说明》、《招股说明书》、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具备的法律专业知识所能够作出的判断，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 月至 6 月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5,443.09 万元、5,400.57 万元、8,735.01 万元和 4,123.19 万元，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持续盈利，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794.13 万元、3,794.61 万元、7,371.66 万元和 3,627.73 万元，发行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符合《创业板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一款第（四）项、第 2.1.2 条的规定。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的确认以及本所律师具备的法律专业知识所能够作出的判断，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和本所律师的核查，自本所出具《原法律意见书》以来，除前述财务与会计信息外，发行人在主体资格及实质条件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具备本次发行及上市的主体资格，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实质条件。

二、发起人和股东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原律师工作报告》披露的发行人的股东的情况变化如下：

（一）中谷集团

根据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8 月 11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6077R），中谷集团的法定代表人为孙豹，注册资本为 323,102.34514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 323,102.34514 万元，经营范围如下：销售食品；粮食收购；从事经核准的境外期货业务（有效期至 2022 年 6 月 19 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木材、橡胶、化工原料及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机工电设备、汽车及配件、电子计算机及辅助设备、日用百货、五金交电、

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照像器材、工艺美术品、文化用品及办公设备的购销、仓储；粮油机械、设备的制造、销售；承包机电工程；总承包境内国际招标、国内招标项目；组织落实粮油进出口货源；进出口业务；家具制造与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复星惟实

根据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9 月 17 日向复星惟实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94731440B），复星惟实的经营期限为 2012 年 4 月 23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复星惟实的普通合伙人复星惟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复星惟实 0.83% 的出资比例，其有限合伙人共有 15 名，各合伙人的出资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60,000.00	25.02
2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	20.02
3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12.51
4	国创开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000.00	8.34
5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20,000.00	8.34
6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4.17
7	杭州美好生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4.17
8	上海市闵行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10,000.00	4.17
9	新华联合冶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2.50
10	上海宏泉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9
11	新疆明希永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2.09
12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9
13	江西省德兴市花桥金矿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2.09
14	上海阿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1.25
15	复星惟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0.83
16	河南永佳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	0.33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合计	—	239,800.00	100.00

除上述之外，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原律师工作报告》披露的发行人的股东的情况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的业务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 1 月-6 月（合并报表口径）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7,205.28 万元、164,005.15 万元、192,698.39 万元和 84,674.83 万元，分别占当期发行人营业收入的 98.70%、98.98%、98.99%和 98.77%。

据此，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

（二）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资质

1.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自本所出具《原法律意见书》以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新增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2.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西安国际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更新其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如下，除此之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较《原法律意见书》未发生变化。

序号	公司	证号	内容	有效期
1	西安国际	A161003876	商物粮行业（粮食工程、油脂工程） 专业甲级	2015.07.31-2021.12.31

3.其他经营资质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自本所出具《原法律意见书》以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更新的其他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资质内容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无锡工科	城市排水许可证	准予在许可范围内向城市排水管网及其附属设施排放污水	苏字第 1913 号	2015.07.27-2025.07.27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资质内容	证书编号	有效期
2	无锡工科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02720Q101006 4R6M	2020.08.03- 2023.08.16
3	无锡装备	城市排水许可证	准予在许可范围内向城市排水管网及其附属设施排放污水	苏字第 2620 号	2020.09.15- 2025.09.14
4	张家口装备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GR2017130001 93	2017.07.21- 2020.07.20
5	南皮装备	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GB/T19001-2016/ISO9001:2016	11417Q42933R 3M	于 2020 年 7 月 26 日届满 后不再续期
6	南皮装备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	冀 AQB1309JXIII 201700069	2017.03.22- 2020.03
7	南皮装备	河北省企业安全生产诚信登记证书	C 级	HBCX9113092 7700663884E01	2020.01.20- 2022.01.19
8	武汉科研	安全生产许可证	建筑施工	（鄂）JZ 安许 证字 [2011]006224	2017.07.11- 2020.09.13

上述第 4 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已过有效期，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张家口装备已向主管部门提交换证申请材料，新证待发。

上述第 6 项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资质已于 2020 年 3 月到期。根据南皮县应急管理局于 2020 年 9 月 3 日出具的《证明》，南皮装备的该等资质已于 2020 年 3 月到期，由于疫情原因换证工作延期，该局已审查通过南皮装备的资质延期申请，预计将于 2020 年第四季度向南皮装备发放新证。至新证发放前，南皮装备可正常进行生产，资质到期事项不会影响南皮装备生产经营活动，该局不会对南皮装备进行行政处罚或采取其他影响其生产经营的行政措施。

上述第 8 项安全生产许可证已过有效期，根据发行人的确认，武汉科研已向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提交办理申请，目前处于公示期。

除上表更新情况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其他经营资质较《原法律意见书》未发生变化。

（三）其他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和本所律师的核查，自本所出具《原法律意见书》以来，发行人在主营业务、持续经营方面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的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并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8 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主要关联方包括：

1.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中谷集团，直接持有发行人 49.29% 股份，实际控制人为中粮集团，中粮集团通过中谷集团和明诚金融间接持有发行人 53.55% 的股份。中谷集团和明诚金融均为中粮集团 100% 持股的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2.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中谷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以及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中粮集团控制的除中谷集团以外的二级子公司如下：

（1）控股股东中谷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二级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中国植物油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	中粮粮油山东储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	中国饲料集团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4	大连粮贸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5	吉林大安中谷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6	中谷集团上海粮油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7	中粮粮油浙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8	中谷粮油集团吉林蔡家粮食储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9	中谷集团三亚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0	中粮粮油阜阳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1	中国新良储运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2	吉林梅河口中谷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3	中谷成吉思汗扎兰屯市粮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4	梁山中谷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5	中粮粮油通辽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6	晋江中谷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7	黑龙江宝泉岭中谷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8	浙江中谷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9	中谷集团乍浦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0	中粮粮油安徽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1	北京顺义中宏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2	吉林德惠新良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3	湖南长沙中谷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4	临清中谷国家粮食储备库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5	中谷承德国家粮食储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6	中粮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7	江苏江阴中谷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8	东明中谷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9	中粮贸易九江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0	北京中植通顺油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 实际控制人中粮集团控制的除中谷集团和明诚金融以外的主要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中国土产畜产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	中粮嘉华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	中粮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	北京中粮龙泉山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	深圳前海中粮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6	中国中纺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7	山东中粮花生制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8	万德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9	中国华粮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0	中粮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1	中粮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2	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3	中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4	中国华孚贸易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5	中粮财务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6	北京富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7	锦州中孚仓储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8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9	《美食与美酒》杂志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0	中粮数字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1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2	中粮（北京）农业生态谷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3	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4	中良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5	中粮（加拿大）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6	中粮（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7	中粮（美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8	中粮 BVI 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9	中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0	中粮金融资本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1	中粮阳光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2	中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前述中谷集团和中粮集团的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亦属于发行人的关联方。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重大影响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1）控股股东中粮集团具有重大影响的二级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包括：

序号	关联方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	中商华天实业有限公司	30%	控股股东具有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

（2）间接控股股东中粮集团具有重大影响的二级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包括：

序号	关联方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	北京中粮万科假日风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	间接控股股东具有重大影响的合营企业
2	中粮肉食（香港）有限公司	50%	间接控股股东具有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
3	中粮（北京）农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52%	间接控股股东具有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

上述中粮集团和中粮集团的二级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亦属于发行人的关联方。其中，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发生过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中粮肉食（江苏）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联营企业控制的企业

4.具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企业

上海复星惟实是对发行人具有重大影响的股东，上海复星惟实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企业（包括母公司、子公司、合营企业和具有控制关系的其他组织）均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上海复星惟实直接控制的二级子企业包括：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深圳前海唯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企业
2	上海复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企业

5.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五部分“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第（一）节“发行人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6.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及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控股股东中谷集团外，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持股比例（%）
----	-----	---------

序号	关联方	持股比例（%）
1	复星惟实	20.46
2	盛良投资	9.16
3	明诚金融	4.26
4	盛良一豪	3.22
5	盛良二豪	3.66
6	盛良三豪	2.68
7	盛良四豪	3.00

盛良投资、盛良一豪、盛良二豪、盛良三豪、盛良四豪均为员工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无锡霍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因此互为一致行动人。该等实体合计共同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

复星惟实、盛良投资、明诚金融、盛良一豪、盛良二豪、盛良三豪、盛良四豪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亦属于发行人关联方。

7.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 名	职 务
1	姚专	现任董事长
2	陈德炳	现任董事、总经理
3	张良森	现任董事
4	陈志刚	现任董事
5	沈新文	现任副总经理
6	程四相	现任董事、副总经理
7	段玉峰	现任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8	陈良	现任独立董事
9	林云鉴	现任独立董事
10	潘思轶	现任独立董事
11	徐武	现任监事会主席
12	董珊杉	现任监事
13	刘慧琳	现任职工监事

上述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

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亦属于发行人的关联方。

8.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与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如下：

序号	关联人	控制或兼职的企业	持股比例或所任职务
1	姚专	无锡霍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50.00%；执行董事、总经理
2	林云鉴	江南大学校友会	秘书长
3	陈良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4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5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6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7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8	张良森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天津市捷威动力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浙江浙商成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济南复星平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上海复星惟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复星平鑫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西藏复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天津市森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51.00%；执行董事、经理
		上海爱夫迪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上海复泓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上海复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上海复星谱润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复星创富（江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序号	关联人	控制或兼职的企业	持股比例或所任职务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复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上海惟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上海智众投资管理事务所	持股100.00%
9	沈新文	陕西鼎安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西安秦汉唐国际广场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中粮地产（西安）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西安悦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西安悦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中粮地产集团深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负责人
		西安国际陆港文兴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西安国际陆港文盛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西安国际陆港文汇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沈新文已不再担任相关公司董事、总经理或负责人，但工商备案尚未完成变更。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以及该等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均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9.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发行人控股股东中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明诚金融，以及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中粮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发行人关联方，他们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亦属于发行人关联方。

1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发行人控股股东中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明诚金融，以及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中粮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

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亦属于发行人的关联方。

11.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持有发行人子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过去 12 个月内曾经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开封市茂盛机械有限公司	茂盛装备的少数股东，持股49%
2	张业涛	华商大连的少数股东，持股24.50%
3	杨斌	华商大连的少数股东，持股24.50%
4	ZAVKOM Engineering Inc	无锡生化的少数股东，持股10%
5	孟庆国	报告期内曾任发行人董事
6	邱成	报告期内曾任发行人董事
7	陈华定	报告期内曾任发行人监事
8	李晓虎	报告期内曾任发行人监事
9	徐凤妹	报告期内曾任发行人监事
10	开封市茂盛物流机电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受托管理的企业
11	中粮家佳康（赤峰）有限公司	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为发行人关联方
12	中粮家佳康（吉林）有限公司	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为发行人关联方
13	中粮家佳康（张北）有限公司	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为发行人关联方
14	武汉中粮肉食品有限公司	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为发行人关联方
15	山东华商亿源制冷空调工程有限公司	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为发行人关联方
16	河南茂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少数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7	开封市海德机械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少数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二）发行人的关联交易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6月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2017年度发生额
-----	--------	--------------	-----------	-----------	-----------

开封市茂盛物流机电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335,531.64	10,794,285.36	2,785,547.43	
大连北良锦良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1,689.61
山东华商亿源制冷空调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482,475.16	14,170,544.47	22,359,515.10	180,180.18
中粮集团	采购商品		63,534.81	62,377.35	72,832.04
河南茂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5,254,023.97			
开封市海德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79,234.28			
开封市茂盛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3,504.59			
合计	—	45,344,769.64	25,028,364.64	25,207,439.88	474,701.83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6月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2017年度发生额
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城陵矶港口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771,480.54	28,725,542.18	5,598,460.42	28,649,515.05
中粮（江西）米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1,855,680.37	15,694,017.16	8,024,013.72	198,113.21
国内贸易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72,113.21	4,718,571.54	15,218,534.62	55,029,363.01
中粮佳悦（天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61,585.10	2,525,442.69	30,879.75	37,179.49
中粮（东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7,358.49	2,223,427.01	10,524,835.26	189,552.23
中粮（江阴）粮油仓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539,325.04	1,754,629.05	312,288.38	34,924,627.62
惠州市悦鹏房地产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22,379.11	1,365,318.75		
中纺粮贸（黑龙江省建三江农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55,788.66		
中粮粮油工业（黄冈）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5,752.21	794,842.56		890,367.29
开封市茂盛物流机电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739,987.77	453,101.91	357,247.57	
中粮面业（海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95,715.13	430,468.24	25,116.16	207,184.12
中粮八一面业（呼图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10,252.4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6月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2017年度发生额
中粮面业(庐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849.55	307,117.55		
中粮面业(秦皇岛)鹏泰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54,716.98		
中粮粮油工业(重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753,918.09		113,207.55
中粮华夏长城葡萄酒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8,679.24		603,773.58
费县中粮油脂工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92,171.79	187,035.58	50,740.61
张家港中粮东海仓储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8,490.57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49,811.32	56,603.77	
钦州大洋粮油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68,511.53	141,509.43		
中粮黄海粮油工业(山东)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0,370.14	17,094.02	104,338.01
中粮麦芽(江阴)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7,023.42		
中粮面业(濮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6,323.50		
中粮米业(五常)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5,697.56	359,567.21	37,735.85
中粮米业(岳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4,905.66	14,150.94	
中粮粮油工业(荆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7,892.67		
中粮贸易江苏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471.70		113,207.55
中粮(唐山)糖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99,265.42	72,169.81		
中粮(昌吉)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08,192.38	70,614.21		
中粮油脂(钦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84,905.66	65,849.05	8,986.57	1,270,356.28
中粮东海粮油工业(张家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439,384.49	63,795.45	252,451.07	714,454.14
中粮祥瑞粮油工业(荆门)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6,603.77		3,016,609.35
榆树市鹏宇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3,413.8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6月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2017年度发生额
中粮粮油工业（九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92,971.59	39,622.64		
中粮贸易（广东）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6,734.99	408,013.46	659,459.46
中粮饲料（成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584.91		
安徽中粮生化燃料酒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791.58		
中粮面业（泰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088.91	17,666.92		2,752.14
中粮粮油工业（巢湖）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7,551.36	-97,409.70	33,018.87	
中粮艾地盟粮油工业（菏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698.40		
中粮米业（绥化）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232.39	561,320.75	
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河北）有限公司	场地使用费		5,952.38		
中粮（郑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769.02	40,842.25	24,034.19
沈阳香雪面粉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958.99		
中粮（成都）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78,668.55	1,150.44	68,207.20	46,844.71
中粮面业（漯河）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07.96		11,320.75
中粮生化能源（肇东）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00.00		
中粮油脂（龙口）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547.00		
山东黄岛国家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2,400.00		
大连华商冷藏物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363.64	
德州华商冷藏物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2,288.40	1,132.08
康平华粮粮食中转储备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12,068.97	
青岛智悦置地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3,018.8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6月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2017年度发生额
厦门海嘉面粉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690.26	-40,330.19	28,301.89	67,216.98
中纺粮油(福建)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547.17		452,830.19	271,500.01
中纺粮油(广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0,943.40		203,773.60	
中纺粮油连王(大连)工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301.89	
中国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47.17	8,679.25
中粮(北京)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3,905.83		82,877.36	
中粮包装(昆山)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7,735.85	
中粮崇左江州糖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66,097.96	5,600.15
中粮建三江米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94,339.62		92,452.83	2,060,221.53
中粮米业(磐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6,037.74	
中粮米业(沈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4,339.62	
中粮面业(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6,603.77	
中粮生化能源(衡水)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433.96	
中粮饲料(荆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33,944.95		612,027.97	
中粮饲料(沛县)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424.53	56,603.77
中粮饲料(新沂)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518.87	
中粮饲料(张家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3,632.08	
中食武汉冷藏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8,184.78	
中粮(新乡)小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46,716.15	9,433.96
中粮家佳康(吉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301.89	78,316.55	335,915.42	2,075.47
安徽中粮油脂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197.45	10,179.91	81,196.58
广西中糖糖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9,622.6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6月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2017年度发生额
山东华商亿源制冷空调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销售商品		30,471.70	19,150.94	12,641.51
长春华商物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301.89
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6,981.13
大连新北良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6,226.42
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北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663,841.50
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富锦粮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94,563.64
昌图华粮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800,369.60
中粮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14,931.03
中粮米业(巢湖)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7,735.85
中粮米业(虎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2,075.47
中粮米业(盐城)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24,358.49			9,433.96
中粮饲料(黄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69,811.32
中粮长城葡萄酒(宁夏)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41,509.43
防城港中良仓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37,735.85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47,169.81
武汉中粮肉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9,433.96		273,584.91
中粮肉食(江苏)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9,904.31		6,636.51	433,962.26
广州中粮制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64,150.94
中粮家佳康(赤峰)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301.89			1,377.36
中粮家佳康(张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349.06
中粮贸易内蒙古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7,735.8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6月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2017年度发生额
福建中粮制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169.81			
河南茂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939,579.11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4,582.28			
开封市海德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20,042.65			
开封市茂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95,412.85			
四川中国酒城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2,009.92			
中纺粮油(湛江)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169.81			
中谷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55.00			
中粮包装(天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1,536.15			
中粮利金(天津)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6,603.77			
中粮饲料(黄冈)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11,743.12			
中粮天海粮油工业沙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433.62			
中糖世纪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700,000.00			
重庆新涪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5,603.90			
合计	—	56,334,046.21	60,797,047.28	45,714,696.14	151,314,507.40

3.关联租赁情况

(1) 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0年1-6月确认的租赁费	2019年确认的租赁费	2018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7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国内贸易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华商国际	房屋建筑	2,112,282.63	5,525,731.35	4,144,298.51	4,978,136.35
国内贸易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华商国际	车辆	265,486.73	74,720.40		
国内贸易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华商北京	房屋建筑	100,458.72	200,917.43	189,000.00	189,000.00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0年1-6月确认的租赁费	2019年确认的租赁费	2018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7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国内贸易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华商国际	房屋建筑		175,411.29		
郑州工科	郑州科研	房屋建筑	917,431.20	2,196,830.71	1,996,724.01	

(2) 出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0年1-6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9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8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7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茂盛装备	开封市茂盛机械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	2,428,557.41			

4.关联受托管理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委托资产类型	委托起始日	委托终止日	托管费定价	2019年确认的托管费	2018年确认的托管费	2017年确认的托管费
开封市茂盛物流机电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郑州科研	公司日常管理	2019.1.1	2019.12.31	托管协议及审计报告	726,625.18		
国内贸易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华商国际	公司日常管理	2017.1.1	2019.12.31	协议价	1,811,320.76	1,811,320.76	1,811,320.76
合计						2,537,94	1,811,32	1,811,32

5.关联银行存款

(1) 关联方银行存款余额

关联方名称	存款类别	2020年6月30日余额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活期存款	140,541,668.27	219,898,220.96	135,951,236.41	122,321,460.25
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七天定期存款	104,191,000.00	252,491,000.00	80,000,000.00	21,697,600.00
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定期存款	173,200,000.00	105,700,000.00	162,000,000.00	102,000,000.00
合计		417,932,668.27	578,089,220.96	377,951,236.41	246,019,060.25

(2) 关联方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6月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2017年度发生额
-------	--------	--------------	-----------	-----------	-----------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6月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2017年度发生额
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1,706,882.13	3,528,527.61	4,806,180.28	3,727,984.39
合计		1,706,882.13	3,528,527.61	4,806,180.28	3,727,984.39

6.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名称	2020年1-6月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2017年度发生额
薪酬合计	2,622,734.88	4,525,025.61	4,801,798.10	4,906,765.03

7.关联方借款

序号	关联方	事项
1	南皮装备	中粮工科委托中粮财务向南皮装备提供借款人民币 1,500 万元，合同于 2019 年订立，借款期限 2 年，年利率 2.1%，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
2	南皮装备	中粮工科委托中粮财务向南皮装备提供借款人民币 3,000 万元，合同于 2018 年订立，借款期限 3 年，年利率 2.75%，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等。
3	无锡工科	中粮工科委托中粮财务向无锡工科提供借款人民币 4,000 万元，合同于 2019 年订立，借款期限为 1 年，年利率 2.1%，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
4	无锡工科	中粮工科委托中粮财务向无锡工科提供借款人民币 6,000 万元，合同于 2019 年订立，借款期限为 1 年，年利率 2.1%，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

8.关联方银行手续费支出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6月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2017年度发生额
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委贷手续费		39,000.00	36,313.67	
合计		0.00	39,000.00	36,313.67	0.00

9.关联方股权收购

发行人于 2017 年收购华商国际。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报告期内未新增关联方股权收购。

10.关联方股权出售

发行人于 2017 年将郑州科技的股权转让给中谷集团。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报告期内未新增关联方股权出售。

（三）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公允决策程序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其确认、发行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 2017 年-2019 年关联交易事项予以确认的议案》及本所律师的核查，

发行人与各关联方之间的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程序合法，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的《公司章程》、《A 股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均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

（四）同业竞争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1. 同业竞争

发行人的竞争方主要是指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全资或控股的企业。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中谷集团、实际控制人中粮集团分别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及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谷集团、中粮集团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活动，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 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同业竞争，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中粮集团分别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现有其他下属企业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中粮工科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二、如中粮工科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则本公司作为中粮工科的实际控制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本公司自身、本公司现有其他下属企业及本公司将来参与投资的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中粮工科或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亦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中粮工科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他人从事与中粮工科及其下属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及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中粮工科或其下属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三、凡本公司自身、本公司现有其他下属企业及本公司将来参与投资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中粮工科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自身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下属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中粮工科或其下属企业。

四、凡本公司自身、本公司现有其他下属企业及本公司将来参与投资的企业在承担科研项目过程中形成任何与中粮工科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相关的专利、技术并适用于商业化的，其将优先转让予中粮工科或其下属企业。”

基于上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中粮集团已对避免同业竞争作出了承诺。

（五）发行人对有关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事项的披露

根据本所律师对《招股说明书》的审阅，发行人已经在《招股说明书》中对重大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及措施进行了披露，不存在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五、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一）发行人的对外投资

1.发行人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子公司工商登记资料以及本所律师审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下属共有 14 家子公司（其中一级子公司 10 家，二级子公司 4 家），发行人或一级子公司合法持有该等子公司的权益，发行人及其一级子公司所持有的该等公司股权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发行人下属 14 家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无锡工科

根据无锡工科目前持有的无锡市滨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113590500XX）以及本所律师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无锡工科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无锡中粮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13590500XX

住所	无锡市惠河路 186 号
法定代表人	赵永进
注册资本	10,057.26 万元
实收资本	10,057.26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粮油、食品、饲料专用机械设备、自控设备、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制造及销售；甲级工程咨询；甲级工程总承包；甲级商物粮行业工程设计及建筑设计和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设备安装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凭资质证书经营）；低压成套电器开关柜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自有房屋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和发布国内广告业务；期刊出版；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1987 年 9 月 27 日至无固定期限
持股比例	中粮工科：100%

（2）郑州科研

根据郑州科研目前持有的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8MA40YG2R7X）以及本所律师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郑州科研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郑州中粮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8MA40YG2R7X
住所	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 52 号
法定代表人	唐学军
注册资本	6,044.75201 万元
实收资本	6,044.75201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商物粮行业、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科学技术研究、工程设计、咨询、监理及资质范围内的工程总承包业务、项目管理和相关技术服务；粮油储运、粮食干燥技术和装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调试和进出口；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承包、粮食干燥工程承包业务；粮仓机械检测业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现代食品》杂志的出版发行及广告经营；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2017 年 5 月 10 日至无固定期限
持股比例	中粮工科：100%

（3）武汉科研

根据武汉科研目前持有的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0 年 6 月 3 日核发的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177660653F）以及本所律师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武汉科研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国粮武汉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177660653F
住所	洪山区卓刀泉南路3号
法定代表人	陈德炳
注册资本	10,961.28 万元
实收资本	10,961.28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承担粮食加工；油料加工及精炼、粮油深加工及副产品综合利用、饲料加工工程方面的设计、配套设备制造；工艺设备安装及调试；承担商物粮行业（粮食工程、油脂工程）工程总承包；商物粮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工程设计、工程项目管理、粮油、食品、饲料检测、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自有房屋租赁；（经营期限、经营范围与许可证件核定的期限、范围一致）；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空气净化工程、水处理工程设计；建筑工程总承包；建筑机电安装；机电工程；环保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兼营：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和新技术开发；承担与工程项目相配套的非标准专用设备的设计；承担国家标准部标准的编制。（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	自 1989 年 8 月 13 日至无固定期限
持股比例	中粮工科：100%

（4）西安国际

根据西安国际目前持有的西安市莲湖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于 2020 年 5 月 7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04435231561T）以及本所律师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西安国际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粮工科（西安）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04435231561T
住所	西安市莲湖区劳动路 118 号
法定代表人	苏从毅
注册资本	9,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991.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对外承包工程；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油脂加工工程、粮食加工工程、粮油仓储工程、粮食发酵工程、生

	物能源工程、粮油深加工工程及配套工程咨询、工程设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粮油食品、饲料的检测；建筑工程咨询设计；与本企业业务相关的工程和设备的设计、安装、调试；粮油、饲料设备的制造和销售；压力容器、压力管道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房屋租赁；食品加工（仅限分支机构）及销售；图书编辑、出版；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会议服务、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消防设施工程；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经营期限	自 1997 年 4 月 17 日至无固定期限
持股比例	中粮工科：100%

（5）张家口装备

根据张家口装备目前持有的张家口市行政审批局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7001087908339）以及本所律师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张家口装备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粮工程装备（张家口）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7001087908339
住所	河北省张家口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粮大街 4 号
法定代表人	郭善辉
注册资本	1,132.81 万元
实收资本	1,132.81 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粮食磨粉机械、清选机械、仓储机械、其他收获后处理机械、谷物磨粉工业用机械零件及拉丝机、喷砂机的设计与制造、销售及安装；工业生产工艺设计、工业生产流程设计，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的制造；通用机械设备安装、交通运输设备、电气机械、五金、交通器材、电料、通讯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及办公设备的销售；工程总承包业务；本公司产品技术咨询服务；自营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2008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8 年 11 月 14 日
持股比例	中粮工科：43.68%；无锡工科：56.32%

（6）南皮装备

根据南皮装备目前持有的南皮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927700663884E）以及本所律师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南皮装备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粮工程装备南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27700663884E
住所	南皮县五金机电产业聚集区内（将军东路北侧）
法定代表人	施祥
注册资本	446.00 万元
实收资本	446.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油脂加工机械及配件、棉花加工机械及配件、钻机及其配件、压力容器、五金冲压件、铸件的生产加工、销售、安装；模具材料经销。出口本企业生产的油脂机械成套设备及配件，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国家核定公司经营的 14 种进口商品除外）、房屋出租（凭有效的许可证或资质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1998 年 6 月 4 日至无固定期限
持股比例	中粮工科：100%

（7）无锡装备

根据无锡装备目前持有的无锡市滨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11359342730）以及本所律师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无锡装备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粮工程装备无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1359342730
住所	无锡市惠河路 186 号
法定代表人	郭善辉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5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粮食烘干、仓储、输送、称重、加工设备及配粉设备的制造、销售、安装和技术服务；粮食加工专用自控设备的制造和销售；食品、化工医药设备的安装、技术服务；农业机械、植保机械、产品零配件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1994 年 5 月 7 日至无固定期限
持股比例	无锡工科：100%

（8）华商国际

根据华商国际持有的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于 2020 年 8 月 6 日核

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MA008M465G）以及本所律师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华商国际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5MA008M465G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大街 99 号 13 幢 1-11 层
法定代表人	李晓虎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专业承包；劳务分包；施工总承包；园林绿化工程；工程勘察设计；工程造价咨询；科技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制冷设备；制冷设备检测；工程招标代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2016 年 10 月 8 日至长期
持股比例	中粮工科：100%

华商国际共有 5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i)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分公司

公司名称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00A2DL1T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大街 99 号 7-11 层
负责人	孙宇
经营范围	工程勘察设计；工程造价咨询；科技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制冷设备检测；销售制冷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2016 年 12 月 1 日至长期

ii)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公司名称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4Q4RA4X2
住所	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 519 号聚合工业园 15 栋 502 室
负责人	单毅
经营范围	在隶属企业经营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2018 年 11 月 26 日至无固定期限

iii)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名称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6KT443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 7043 号青海大厦 19K
负责人	石汶平
经营范围	专业承包；劳务分包；施工总承包；园林绿化工程；工程勘察设计；工程造价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销售制冷设备；制冷设备检测；工程招标代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	自 2018 年 6 月 21 日至无固定期限

iv)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名称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MA1G8YGW3T
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平凉路 2440 号 1 幢 116 室
负责人	吴邦喜
经营范围	园林古建筑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建设工程检测，施工劳务作业，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制冷设备，建设工程招标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2019 年 4 月 19 日至无固定期限

v)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公司名称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MA60DW1N0Q
住所	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 12 号 1 幢 21 楼 2 号
负责人	韩振华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施工；工程勘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工程造价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制冷设备；制冷设备检测；工程招标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2019 年 6 月 6 日至无固定期限

(9) 郑州中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检测”，原郑州装备）

根据郑州检测持有的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8169965406X）以及本所律师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郑州检测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郑州中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8169965406X
住所	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 52 号
法定代表人	王蓉
注册资本	437.84 万元
实收资本	437.84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检测技术服务；质量认证咨询服务；工程咨询及技术服务；检测设备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经营期限	自 1993 年 5 月 14 日至长期
持股比例	郑州科研：100%

（10）华商北京

根据华商北京持有的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于 2017 年 4 月 5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700224363U）以及本所律师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华商北京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华商国际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700224363U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大街 99 号 6 层 633 室
法定代表人	许静东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工程招标及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专业承包；销售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1999 年 6 月 16 日至 2049 年 6 月 15 日
持股比例	华商国际：100%

（11）华商大连

根据华商大连持有的大连市沙河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4MA0XUWH06M）以及本所律师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华商大连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华商国际工程（大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04MA0XUWH06M
住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572 号 1 单元 21 层 10 号
法定代表人	许静东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工程总承包；专业承包；建筑劳务分包；工程勘察设计；工程造价咨询；货物、技术进出口；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检测；制冷设备安装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腐保温工程、钢结构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招标代理；国内一般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2018 年 6 月 19 日至长期
持股比例	华商国际：51%；张业涛：24.5%；杨斌：24.5%

（12）无锡生化

根据无锡生化持有的无锡市滨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1MA1Y1EG056）以及本所律师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无锡生化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粮工科（无锡）国际生化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MA1Y1EG056
住所	无锡市滨湖区惠河路 186 号二楼
法定代表人	周人楷
注册资本	200.00 万美元
实收资本	200.00 万美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	生物工程、食品工程、化工工程、环保工程、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专用设备、通用设备、饲料、饲料添加剂、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2019 年 3 月 11 日至 2049 年 3 月 10 日
持股比例	中粮工科：90%；ZAVKOM Engineering LLC：10%

(13) 茂盛装备

根据茂盛装备持有的杞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221MA476GX74J), 茂盛装备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粮工科茂盛装备(河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221MA476GX74J
住所	杞县产业集聚区经四路中段路西
法定代表人	陈宏斌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粮油机械、仓储物流机械、农业机械、种子加工机械制造销售、安装,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机电工程承包; 设备进出口; 厂房租赁。
经营期限	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至长期
持股比例	中粮工科: 51%; 开封市茂盛机械有限公司: 49%

(14) 工科成套

根据工科成套持有的无锡市滨湖区行政审批局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MA21RW9T04), 工科成套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粮工科成套设备(无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MA21RW9T04
住所	无锡市滨湖区梅园贾巷 109 (2 号楼 4 楼)
法定代表人	郭善辉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 对外承包工程; 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 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 通用设备修理; 专用设备修理; 电子专用设备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 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 国内贸易代理;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2020 年 6 月 22 日至长期

持股比例	中粮工科：100%
------	-----------

2.发行人的分公司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无分公司。

(二) 土地、房产

1.自有土地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自有土地使用权未发生重大变更。

2.自有房产

(1) 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产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经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产未发生重大变更。

(2) 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以及发行人所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发行人所拥有的部分房产暂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房产名称	坐落	面积 (m²)
1	无锡工科	梅园基地第二车间	梅园贾巷 109 号	900.00
2	无锡工科	梅园基地自控车间	梅园贾巷 109 号	672.00
3	无锡工科	梅园基地生产车间	梅园贾巷 109 号	1,000.00
4	张家口装备	粮食加工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筛格车间、产成品库、总装车间	张家口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粮大街 4 号	9,336.87
5	张家口装备	粮食加工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总装车间	张家口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粮大街 4 号	3,750.84
6	茂盛装备	厂区实验楼	河南省开封市杞县彭庄南路北侧、经四路西侧	2,170.00
7	南皮装备	锻焊钢结构厂房	城东开发区正港路北侧	918.00
8	南皮装备	传达室	城东开发区正港路北侧	72.00
9	南皮装备	铸工车间北房	城东开发区正港路北侧	531.30
10	南皮装备	空气锤房	城东开发区正港路	37.80

序号	权利人	房产名称	坐落	面积 (m²)
			北侧	
11	南皮装备	锅炉房	城东开发区正港路 北侧	147.60
12	南皮装备	配电室	城东开发区正港路 北侧	220.50
13	南皮装备	数控切割机厂房	城东开发区正港路 北侧	246.16
14	南皮装备	北门门房	城东开发区正港路 北侧	39.05
15	南皮装备	餐厅	城东开发区正港路 北侧	324.43
16	武汉科研	门面房	洪山区卓刀泉南路 3 号	2,928.00
17	武汉科研	厕所	武汉市洪山区卓刀 泉南路 3 号	29.20
18	武汉科研	厕所	武汉市洪山区卓刀 泉南路 3 号	40.56
19	郑州科研	业务委员会办公室	拖厂路北、南阳路东	140.00
20	张家口装备	警卫室	张家口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中粮大街 4 号	55.00
21	西安国际	职工食堂	西安市莲湖区劳动 路 118 号	347.52

上述第 1 至 3 项房产，根据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滨湖分局出具的证明，不存在权属争议，将依申请为无锡工科办理房屋权属证书。

上述第 4 项、第 5 项房产为张家口装备新建房屋，根据张家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万全分局出具的证明，该等房产已依法办理相关建设手续，并且正在办理该等房产的产权证书，该局确认两项房产办理房屋权属证书不存在实质性障，张家口装备可继续依法使用该等房产。

茂盛装备正在办理上述第 6 项房产产权证书，根据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该等房产已依法办理相关建设手续，茂盛装备最终取得该等房屋产权证书不存在实质性障碍，茂盛装备可继续依法使用该等房产。

上述第 7 至 21 项，均为在发行人子公司自有土地上自行建设的房屋，因历史原因，无法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其中第 7 至 15 项根据所在地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证明，南皮装备持有的该等房产不存在权属争议，可依据南皮装备的申请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办理完成房产证之前可继续使用该等房产。其中第 16 至 18 项根据武汉科研所在地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武汉科研持有

的该等房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争议，武汉科研未取得该等房屋产权证书系因历史原因导致。其中第 19 项根据所在地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证明，郑州科研持有的该等房产因历史原因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该等房产所在宗地不存在权属争议。其中第 21 项根据西安国际所在地街道办事处出具的证明，西安国际持有的该等房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争议，西安国际未取得该房屋产权证书系因历史原因导致，西安国际可继续使用该等房产。

鉴于：（1）上述无证房产的面积合计为 23,906.83 平方米，占发行人房产使用总面积的比例为 10.02%，占比较小；（2）上述无证房产中，17,829.71 平方米的无证房产的权属证书正在办理中，且根据该等无证房产所在地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确认，该等无证房产权属证书的办理不存在实质障碍或所在地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依申请依法办理权属证书；（3）因历史原因无法办理房屋权属证书的无证房产，根据部分该等无证房产所在地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证明相关房产不存在权属争议，可依申请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办理完成房产证之前可继续使用；（4）控股股东中谷集团已出具承诺，“就中粮工科及其下属企业正在使用的无证房产，如中粮工科因无证房产的权属争议而受到影响或处罚，则中粮工科可及时更换所涉及的经营场所，该等变更不会对中粮工科的生产经营和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如中粮工科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或处罚，控股股东将无条件以现金全额补偿中粮工科，保证中粮工科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因此，本所律师认为，以上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障碍。

3. 租赁的房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及确认，并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承租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产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1	华商北京	国贸院	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大街 99 号 6 层 633	200.00	2018.05.01-2023.04.30
2	华商国际	国贸院	丰台区右安门外大街 99 号 1、3、6-11 层	5,121.33	2020.01.01-2022.12.31
3	华商国际	国贸院	北京市大兴区盛坊路 1 号院 6 号楼 4 层 406	100.58	2020.01.01-2020.12.31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产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4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国内贸易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青海大厦 19J、19K	209.59	2018.10.01-2021.12.31
5	华商国际	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12号1幢21楼2号	301.26	2019.06.17-2021.06.16
6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湖南省优泰门业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聚合工业园15栋502室	100.00	2019.04.01-2023.03.30
7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绒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杨浦区平凉路2440号“芯工”创意产业园6号楼116、117、118	282.85	2019.01.15-2023.01.14
8	华商大连	周兰	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572号1单元21层10号	94.99	2020.06.06-2021.06.05
9	郑州科研	郑州科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莲花街52号	12层办公楼及全部附属设施	2018.02.01-2048.01.31

经本所律师审查，上述租赁房屋中，第6、9项房产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书，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基于办公或生产需要，向出租方承租房产用于办公、生产、员工宿舍等用途，相关租赁合同均实际履行。

上述第5至9项租赁房屋尚未在房屋管理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根据《合同法》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的有关规定，上述租赁的房屋虽未办理租赁登记手续，但租赁合同不因此而被认定为无效。

发行人控股股东中谷集团已作出如下承诺：“就中粮工科及其下属企业承租的全部物业，如中粮工科因出租人无权出租物业或因出租物业未进行备案登记而受到影响或处罚，则中粮工科可及时更换所涉及的经营场所，该等变更不会对中粮工科的生产经营和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如中粮工科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或处罚，控股股东将无条件以现金全额补偿中粮工科，保证中粮工科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综上所述，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房屋租赁合同真实、合法、有效，上述租赁房产瑕疵及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不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影响，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障碍。

（三）知识产权

1.商标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核查，自本所出具《原法律意见书》以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2.专利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核查，自本所出具《原法律意见书》以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办理完毕发明专利“粉料分配器（2010101562440）”的更名手续，该等专利的证载权利人由中谷科技变更为中粮工科；无锡工科实用新型专利“冷粕器（201020270669X）”和“小麦擦皮除菌机（201020280030X）”因有效期届满而终止失效；张家口装备新增实用新型专利“一种磨粉机用喂料高度测量系统（2019213506043）”，华商国际新增实用新型专利“商用冷柜开门试验装置（2019222384596）”、“用于装配式冷库顶部的穿线结构（2019209317833）”及“自动售货机用标准试验包（2019222682877）”，茂盛装备、郑州科研新增实用新型专利“新型粮食转运用抑尘装置（2019222286080）”及“封闭式带式输送机机尾返料装置（2019222281693）”，无锡工科新增实用新型专利“一种用于防止输送机堵料的防堵机构（2019217753711）”。除此之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其他专利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3.著作权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核查，自本所出具《原法律意见书》以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西安国际拥有名称为“国家粮食储备局西安油脂科学研究设计院标识”的美术作品（国作登字-2012-F-00055300）。除此之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著作权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4.域名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核查，自本所出具《原法律意见书》以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域名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根据《审计报告》和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财务报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原值	净值
1	机器设备	9,486.45	3,769.30
2	运输设备	972.78	263.77
3	其他设备	1,516.39	502.56
合计		11,975.62	4,535.63

（五）主要财产的取得及权属状况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主要财产系自建、购买等方式取得其所有权或使用权，发行人已取得拥有或使用上述主要财产相应的权属证明或其他合法依据，发行人拥有或使用上述主要财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六、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重大合同

本所律师审查了发行人提供的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或已履行完毕但对发行人未来发展有重大影响的重大合同/协议，除特别说明外，重大合同是指合同金额 1 亿元以上的重大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 1,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设计咨询合同、合同金额 3,000 万元以上的机电工程系统交付合同、合同金额 400 万元以上的设备制造合同、合同金额 5,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以下简称“重大业务合同”）及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

1. 重大业务合同

（1）工程总承包合同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已履行完毕但对发行人未来发展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金额 1 亿元以上的重大工程总承包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签署方	合同相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1	2017.12	华商国际	增熙供应链 仓储物流 (东莞)有 限公司	虎门港联想增益 供应链华南总部 基地项目(冷链 三区)	“沃尔玛东莞冷藏配 送中心1期项目”工程 设计、采购和施工 EPC 总承包	21,062
2	2017.09	华商国际	武汉万吨华 中冷链港有 限公司	武汉万吨华中冷 链港项目	包括一期 1#、2#号冷 库、高架通廊、WanTon City 之建筑、结构、给 排水、强弱电、暖通、 制冷以及室外工程、综 合管网工程等专业 工程的设计、采购、施 工、试运行(竣工验 收)等直至交付使用的 一揽子工程以及验收 合格后质量保证期内的 服务 ¹	89,810.99
3	2017.10	华商国际	昆明宝象万 吨冷链物流 有限公司	昆明宝象万吨冷 链港项目一期(A 区)	2#、3#冷链车间、2#制 冷机房、展示中心的建 筑、结构、给排水、强 电、弱电(APP 及智能 信息化系统等除外)、 暖通、制冷以及总图工 程等配套的设计、采 购、施工、试运行、 竣工验收等直至交付 使用的一揽子工程	69,494.96
4	2019.03	华商国际	上海宝冶集 团有限公司	国家雪车雪橇中 心项目	国家雪车雪橇中心氨 制冷自控系统及相关 内容设计、施工图纸设 计、图纸及资料翻译、 系统内相关所有设备 (含软硬件)及材料的 供应运输检验保管、氨 制冷系统的安装及调 试、竣工验收(含全套 资料的编制及提交)、 预认证及认证期间配 合工作、售后(含赛时 保障)、培训及其他技 术支持	12,968
5	2019.12	华商国际	贵州双龙冷 链物流发展 有限公司、	贵州省农产品现 代流通运营总部 建设项目(一期)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 预算编制、后续技术服 务、设计技术交底、解	38,117 ²

¹除工程总承包合同外，华商国际与武汉万吨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就 1) 三层屋面停车场防水加强改造；2) 消防专项设计及施工；3) 信息智能化专项工程、室内外标志标识工程、亮化工程；4) 精装修；5) 高低压配电设计及施工；及 6) 配套设施及其他工程分别签署了补充协议。

²列示金额为合同总金额，华商国际承担部分的最终结算价款以业主认定的工程审定金额为准。

序号	签订时间	签署方	合同相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项目管理相关工作和竣工验收等全部设计工作,完成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及经审计的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全部内容的施工、设备采购及安装(高、低温冷库等设备的供货和相应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及有关的服务)、竣工交付、竣工试验及调试、试验及检测、工程保修,同时负责技术服务与培训,提交相关技术资料及质保期内的维修保养等,即交钥匙工程	

注:最终结算价款以业主认定的工程审定金额为准。

(2) 设计咨询合同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已履行完毕但对发行人未来发展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金额 1,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设计咨询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签署方	合同相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1	2018.01	无锡工科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白俄罗斯全循环高科技农工综合体项目	设计和技术服务、菌株和技术转让	3,220
2	2018.04	无锡工科	兰州粮油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兰州粮食现代物流产业园项目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报批等相关服务内容	1,289
3	2019.09	无锡工科	四川巴中国家粮食储备库	巴中粮食现代物流园区项目	结构、消防、给排水、电气、通风等各专业的施工图设计;上述子项的各专业总图设计	1,059
4	2019.01	华商国际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上海临港冰雪之星项目	制冷造雪工艺及相关机电设计和建筑保温设计	1,193
5	2019.08	华商国际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粮食现代物流(武汉)基地暨国家稻米交易中心冷链物流园项目	一期建设面积约为 33 万平米,主要建设为 1#-4#冷冻加工厂房、综合办公及展示中心、全自动立体库、全自动恒	3,846

序号	签订时间	签署方	合同相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温库、设备用房、连廊及门房；二期建设面积暂为 23 万平米，主要建设为展示中心、中央厨房、冷冻加工厂房、精品果蔬交易区等设施	
6	2019.07	华商国际	北京新机场建设指挥部	北京大兴国际机场生活服务设施二期工程	规划红线内的各种专业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电气、弱电、采暖通风、给水排水，燃气，精装修和景观绿化等专业设计，并满足消防、节能，安全和环 保等的要求。如需设置人防工程，负责完成相应的人防设计任务	1,948
7	2017.05	华商国际	三河汇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京贸金融商务中心（南区）	南区商业用地共计 245 亩的方案修改和施工图设计（包括建筑用地红线内的所有建筑的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器、消防、弱电、智能化管理系统等、总图、园区内景观、道路及综合管网设计，不包括室内装修设计）	2,839
8	2017.10	华商国际	泸州酒城明珠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泸州天下川江文旅特色小镇项目（首期）	本项目发包方所发红线以内所有建筑物、构筑物、设施等（包含小区道路、围墙、大门等）的：建筑、结构、给排水、消防、通排风、节能保温、市政、暖通和电气专业的全套施工图、景观意向图设计，现场后期服务、晒图文本制作及运输、修改等	1,863
9	2013.12	郑州科研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国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阿尔及利亚砵粮仓项目	阿尔及利亚 9 处混凝土粮仓项目的设计	368 万美元
10	2014.06	郑州科研	佛山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佛山市粮食储备库项目	建设 15.4 万吨浅圆仓，2.5 万吨普通散粮平房仓，2.1 万吨准低温平	1,211

序号	签订时间	签署方	合同相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佛山市储备粮管理总公司		房仓, 1 万吨油罐及配套管理用房和生产生活设施的设计	

注: 最终结算价款以业主认定的工程审定金额为准。

(3) 机电工程系统交付合同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已履行完毕但对发行人未来发展有重大影响的, 合同金额 3,000 万元以上的机电工程系统交付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签署方	合同相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1	2019.11	无锡工科	红河粮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蒙自富平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红河粮食产业园区二期物流项目——粮食安全保障调控和应急设施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设计、设备及材料采购、安装、系统调试、缺陷修复、竣工验收、交付使用、试运行、售后服务及相关	3,331
2	2020.07	无锡工科	中粮米业(沈阳)有限公司	中粮米业(沈阳)有限公司扩建年 10 万吨稻谷加工线项目设备采购	中粮米业(沈阳)有限公司扩建年 10 万吨稻谷加工线项目设备及非标安装采购	3,830
3	2016.12	无锡工科	大丰英茂糖业有限公司、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四建建设有限公司	大丰英茂糖业有限公司精炼糖及供热工程熟化仓工程	熟化仓工程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工程	6,588 ³
4	2019.01	无锡工科	江苏通达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广州港新沙港区 13# 泊位工程项目机电设备采购及机电系	22 万吨筒仓及码头前沿栈桥至产业园区筒仓所有自动化(智能化)控制设备采购安装、变配电(强弱电)设备采购安装等	3,100

³列示金额为合同总金额, 无锡工科承担部分的最终结算价款以业主认定的工程审定金额为准。

序号	签订时间	签署方	合同相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统安装工程		
5	2017.06	无锡工科	重庆粮食集团渝北区粮食有限责任公司、重庆钢铁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建渝北粮食储备库项目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承包范围包括本工程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设备采购、工程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17,000 ⁴
6	2019.03	无锡工科	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东莞市深粮粮油食品工贸有限公司	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粮食仓储及码头配套工程(东莞市深粮粮油食品工贸有限公司食品深加工项目)A线机械、电气、控制设备及服务总承包(MEC)工程	承包范围包括全套工艺设备图纸内全部内容要求，招标文件内设备清单中全部设备材料采购、随设备提供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包装、运杂(运抵发包方工地现场含二次转运)、检测(含第三方检测)、装卸吊装、保管、运输保险、安装、调试(不包括调试用电及工艺原粮、用水、用气等)、成品半成品保护、发包方操作维护人员培训、工程质保、相关税收、政策性风险、维保、质量保证、售后及验收等相关服务即包含本项目工程全过程服务、售后服务以及技术文件和使用说明书的提交，保证通过验收	6,380
7	2019.03	中粮工科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白俄罗斯全循环高科技农工综合体项目	小麦磨粉生产线成套工艺设备采购与技术服务	3,478
8	2019.09	中粮工科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白俄罗斯全循环高科技农工综合体项目	苏氨酸、色氨酸发酵车间供货、安装、调试	4,170
9	2019.10	无锡装备	昆山市淀山湖绿达农副产品公司	淀山湖镇旺家角现代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烘干中	提供符合招标要求规格及功能的设备及配套设施及其全部备品备件，提供所有的必须文件和与使用及测试有关的应进行的任何	3,638

⁴列示金额为合同总金额，无锡工科承担部分的最终结算价款以业主认定的工程审定金额为准。

序号	签订时间	签署方	合同相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心与存储筒仓)设备及配套设施采购	规定的服务	
10	2019.10	郑州科研	江苏通达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东莞市虎门港麻涌港区新沙南作业区2#、3#泊位散粮仓库三期工程电气设备采购及安装服务总承包	配套42万吨大直径筒仓的部分机电设备(除主要输送设备)采购及安装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二次深化设计、操作控制系统软件开发及集成、采购、制造及系统集成、供货、测试、安装、供货范围内的单机调试、空载和重载系统调试、性能考核、招标人所在地及工地现场培训与技术服务、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质保期保修服务、日常技术指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所有工作内容	4,055
11	2019.07	郑州科研	中国机械工业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温州市本级新建储备粮库一期工程——房建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施工图、设计变更单、工程联系单范围内的电气设备、智能化设备采购与安装;工艺机械主设备采购(不包含主设备安装、风管等非标采购与安装);现场技术支持和管理等工程	6,960
12	2020.06	无锡工科	中粮(江阴)粮油仓储有限公司	中粮江阴粮食物流扩建仓储物流设施项目(扩建12万吨立筒仓仓储设施项目)	施工图纸内所有的机电设备内容主要包括皮带输送机、提升机、闸阀门、电气柜、电缆桥架以及通风系统、压缩气管道、除尘风网、物料溜管、设备栈桥(不含预埋件)等非标件的制作、安装等所有工作内容,包含仓上仓下设备相关钢结构及平台(不含预埋件)、3#转接塔钢结构及前方设备栈桥	6,128
13	2020.06	武汉科研	道道全粮油靖江有限公司	道道全粮油靖江有限公司物流罐区罐体、管线系统制作安装及防腐	油罐制作、安装、检测(包括焊缝射线探伤拍片测)、油罐容量标定、试压、试漏、防腐、施工措施等;油罐附件及管线、油泵房和计量罐等辅助设备的采购和安装及计量罐的标定	3,950

序号	签订时间	签署方	合同相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工程	服务	

注：最终结算价款以业主认定的工程审定金额为准。

(4) 设备制造合同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已履行完毕但对发行人未来发展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金额 400 万元以上的设备制造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签署方	合同相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1	2020.03	南皮装备	莱阳鲁花香味油有限公司	采购压榨机 5 台；调质锅 5 台	434
2	2019.09	张家口装备	山东省巨野菏泽面粉有限公司	采购变频磨粉机 32 台；快辊拆装部件 2 套；拆装磨辊小车 2 辆	453
3	2020.03	张家口装备	新疆新世纪面粉有限公司	采购电控磨粉机 20 台；气控磨粉机 1 台；电控八辊磨粉机 4 台；高方平筛 2 台；高方平筛（加高）7 台；小方筛 13 台；磨辊 8 对；100 刮刀 20 片；刷子 4 支；轴承 4 套；微调臂 2 个；同步带 8 条；筛面格 115 个；125 刮刀 4 片；磨辊拆装小车 1 个；八辊磨拆装架 1 个；气动绷装机 1 个	479
4	2020.03	张家口装备	郑州格德格瑞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电控磨粉机 31 台	476
5	2020.03	张家口装备	宝鸡毅武面粉有限公司	采购电控磨粉机 16 台；电控八辊磨粉机 10 台；液压小车 2 个；研磨承重单元 1 套；刮刀 40 片；同步带 20 条；主传动带轮 1 个；快慢辊速比轮 2 套	436
6	2018.09	张家口装备	遂平克明面粉有限公司	采购磨粉机 112 台；高方筛 32 台	2,267
7	2020.05	张家口装备	德州银星制粉有限公司	采购不同型号磨粉机 36 台；刮刀、同步带、齿楔带若干	412
8	2020.07	张家口装备	安徽金沙河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不同型号的磨粉机 43 台；不同型号的磨辊 43 支；磨辊拆装液压拆卸平台车 1 辆；磨辊整体拆装单元 1 套；磨粉机木	511.1

序号	签订时间	签署方	合同相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底座 43 件；齿楔带 4 件；刮刀 10 件	
9	2020.01	茂盛装备	郑州科研	采购多点卸料皮带机 11 台；托辊皮带机 77 台；绞龙 3 台；无尘料斗 2 台；集装箱装卸设备 1 台；金属卷帘（闸）门 4 樘；圆筒初清筛 4 台；溜管除铁器 4 台；皮带秤 1 台；筒仓吊篮 4 套；平房仓设备 19 台；溜管若干	1,956
10	2020.01	茂盛装备	大连建工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除尘器 50 台；闸阀门 954 台	860
11	2020.01	茂盛装备	开封市茂盛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除尘器 47 组；闸阀门 1,025 个	580
12	2020.04	茂盛装备	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	采购卸粮格栅 4 套；溜管式除铁器 4 台；斗土提升机 4 台；抛料式多点卸料皮带机 4 台；电动闸门 16 个；手动气密性闸门 16 个；手动闸门 8 个；布料器 12 台；电动葫芦 6 台；手动葫芦 4 台；轴流通风机 4 台；溜管、风网、平台等非标件 1 项；6S 可视化标示 1 套；设备冲洗系统 1 套	652
13	2020.07	茂盛装备	辽宁迎春钢板仓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地坑刮板机 2 台；脉冲除尘器 4 台；除尘风机 4 台；提升机 10 台；缓冲斗 2 台；电动三通阀 16 套；手动三通阀 1 套；单托辊下气垫式皮带机 25 台；双气室气垫式皮带机 2 台；单托辊下平辊全封闭皮带机 2 台；单托辊下平辊皮带机 2 台；缓冲器 4 台；分料刮板机 2 台；分料手动阀门 2 套；悬梯 5 套；溜管若干	1,200
14	2020.08	茂盛装备	宜兴华都琥珀环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皮带机 1 套；皮带机架、机架支腿、单边维护走道等钢结构非标件 100 吨	1,150

（5）采购合同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已履行

完毕但对发行人未来发展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金额 5,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签署方	合同相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1	2017.10	华商国际	中天建设集团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武汉万吨华中冷链港项目 I 标段（冷库）	1#冷库、2#冷库、制冷机房、高架通廊、构筑物（冲霜水池、事故水池、化粪池（玻璃钢）、管道支架、1#、2#冷库扩建站台及封闭站台）的土建工程、电气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发包人指定各专业设备安装工程的预埋管线、场地清理平整、土方回填、零星工程等全部施工内容。但不包括冷库桩基工程、高压配电、消防专业电气部分、信息自动化系统、特种门采购及安装、制冷设备采购及安装、电梯采购及安装、提升机采购及安装、墙体及顶棚聚氨酯喷涂和墙体及顶棚聚氨酯板保温工程	25,200
2	2017.12	华商国际	山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万吨华中冷链港项目 II 标段（WanTon City）	“WanTon City”的土建工程、电气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发包人指定各专业设备安装工程的预埋管线、场地清理平整、土方回填、附属工程等全部施工内容。但不包括高压配电、消防专业电气部分、制冷设备采购及安装、电梯采购及安装等	29,350
3	2018.08	华商国际	黑龙江爱科德科技有限公司、济南大森制冷工程有限公司、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万吨·华中冷链港项目	冷库制冷系统、冰柜集中制冷系统（包括分体冷柜 3730 台，整体柜 10 台，立式分体柜 3 台）、热水系统（空调热源、生活热水）、热能回收系统以及与之配套的水、电、自控（含所有系统的深化设计）、供货、安装、验	6,750

序号	签订时间	签署方	合同相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收调试、降温、质量技术监督局备案（安监局备案、资料归档）以及两年时间的托管运营等	
4	2018.12	华商国际	安徽省和县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武汉万吨·华中冷链港装饰装修工程	联合办公区域、精品酒店区域、总部办公区域、多功能厅区域、商业市场区域、四层室外景观工程等装修装饰	12,817
5	2017.11	华商国际	南通长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昆明宝象万吨冷链港项目一期（A区）2#、3#冷链车间及制冷机房工程	2#冷链车间、3#冷链车间、制冷机房、管道支架通廊、冲霜水池、事故水池、2#、3#冷链车间扩建站台的土建工程（包括人工基坑基槽土方部分）、电气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的预留预埋、发包人指定各专业设备安装工程的预埋管线、场地清理平整、土方回填、零星工程等全部施工内容	18,767
6	2018.04	华商国际	南通长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昆明宝象万吨冷链港项目一期（A区）全球食品体验展示中心工程	全球食品体验展示中心土建、装饰装修、给排水、通风空调、电气、设备安装及附属工程施工	15,129
7	2019.10	华商国际	江苏优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宝象万吨冷链港项目一期（A区）展示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二层装修、公寓装修、美食街地面铺装、一层装修、中庭装修、办公区及宴会厅装修	6,500
8	2018.12	华商国际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湛江中央直属食糖储备库项目	（1）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地基与基础工程（含基坑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与装饰工程，电气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总图工程等。（2）提供施工总承包管理与配合服务。（3）协助办理工程开工、验收、竣工等所需的各项相关手续，并承担办理上述手续中需承包人承担的费用	5,618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上述重大业务合同的内容均合法

有效。

（二）合同主体变更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其说明，上述合同均以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为合同签署主体或合同权利义务相对人，相关合同的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

（三）重大侵权之债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以及本所律师在互联网等相关信息媒体的合理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四）发行人与关联方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及担保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四部分“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之“（二）发行人的关联交易”所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外，发行人与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或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应付款的合法性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财务报表以及本所律师就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账目项下的债权、债务向发行人进行的了解，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应付款均是因正常经营而产生，该等其他应收款、应付款合法有效。

七、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董事会会议文件，自本所出具《原法律意见书》以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未召开股东大会和监事会，召开一次董事会会议，发行人召开的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决议内容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0.09.08	(1) 审议《关于同意报出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及前三个年度财务报表和其他与财务有关的 IPO 申报材料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董事会会议文件以及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

会第八次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文件及发行人的确认，自本所出具《原法律意见书》以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于 2020 年 9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聘任沈新文为副总经理。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董事会会议文件以及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九、发行人的税务

（一）发行人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财务报表、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序号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税额	15%、20%、25%
2	增值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6%、9%、10%、11%、13%、16%、17%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	5%、7%
4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3%
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2%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三）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财务报表、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自本所出具《原法律意见书》以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新增房产税、土地税税收优惠的情况如下：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税务局 2020 年 4 月 22 日发布的《关于贯彻落实新

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房产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优惠有关事项的公告》（2020 年第 2 号），武汉科研 2020 年第一季度自用房产、土地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已减免。另外，因武汉科研给予租户减免租金 3 个月（含）以上，武汉科研已申请 2020 年 1-6 月对应出租房产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武汉科研预计可以获得批准此项减免。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财务报表、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分公司、子公司所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四）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财政补贴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近三年经审计财务报表、发行人提供的文件及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的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共享除增值税退税收入外的政府补助合计 4,531.90 万元。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新增单项补助金额为 30 万元以上的政府补贴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补贴性质	年度	补贴金额 (元)	相关依据
1	武汉科研	事业费	2020	5,243,300	科技部《关于下达 2020 年转制科研院所经费预算的通知》（国科发资[2020]162 号）
2	西安国际	事业费	2020	3,397,000	科技部《关于下达 2020 年转制科研院所经费预算的通知》（国科发资[2020]162 号）
3	郑州科研	科技型企业研发费用后补助专项资金	2020	780,000	郑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度科技型企业研发费用后补助专项资金的通知》（郑财预[2020]123 号）
4	无锡装备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20	400,000	中共无锡市委办公室、无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无锡创新型中小企业倍增计划（2018-2022）年>的通知》（锡委办发[2018]72 号） 中共无锡市滨湖区委员会、无锡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和完善滨湖区现代产业发展政策的意见》（锡滨委发[2018]73 号）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修订印发<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规[2019]9 号）
5	无锡工科	事业费	2020	6,899,500	科技部《关于下达 2020 年转制科研院所经费预算的通知》（国科

序号	公司名称	补贴性质	年度	补贴金额 (元)	相关依据
					发资[2020]162 号)
6	无锡工科	服务贸易项目资助	2020	600,000	无锡市财政局、无锡市商务局《关于拨付 2019 年度省切块商务发展资金(第二批)的通知》(锡财工贸[2019]117 号)

(五)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的纳税情况

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所在地相关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合理审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税收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或被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十、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一)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环境保护

根据相关环境保护部门出具的证明及发行人的确认,以及本所律师的适当核查,自本所出具《原法律意见书》以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 发行人的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

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主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发行人的确认,以及本所律师的审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粮油及冷链等相关领域的专业工程服务(设计咨询、机电工程系统交付和工程承包)、设备制造服务及粮油及冷链领域的检测及监理业务,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相关规定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一、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涉诉及行政处罚情况

1.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涉诉情况

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起诉状、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和发行人的书面说明等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本所出具《原法律意见书》以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进行的作为被告、

涉诉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诉讼、仲裁案件更新情况如下：

（1）被告无锡工科与原告宁波今日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今日公司”）炼油设备买卖合同纠纷

2019 年 12 月 20 日，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作出（2019）浙 0213 民初 2956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1）宁波今日公司与无锡工科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签订的《宁波今日食品有限公司 3T/D 金枪鱼油成套设备订购安装调试工程协议书》及于 2019 年 1 月 12 日签订的《补充协议》自 2019 年 6 月 19 日起解除；（2）无锡工科于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从宁波今日公司处取回 3T/D 金枪鱼油成套设备；（3）无锡工科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退还宁波今日公司货款 4,386,000 元并支付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按本金 4,386,000 元自 2019 年 6 月 20 日起计算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止的利息损失及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按本金 4,386,000 元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利息损失；（4）无锡工科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给宁波今日公司违约金 51,600 元及保全费 5000 元；（5）驳回宁波今日公司其余诉讼请求；（6）驳回反诉原告无锡工科的其余反诉请求。

2020 年 7 月 21 日，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浙 02 民终 653 号民事判决，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在宁波市奉化法院的组织下，正在与原告宁波今日食品有限公司协商和解条款。

除上述更新情况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进行的作为被告、涉诉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诉讼、仲裁案件无重大更新。

2.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

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缴款单据和发行人的书面说明等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查验，自本所出具《原法律意见书》以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因违法行为受到的行政处罚更新情况如下：

因无锡工科承接项目监理任务后未审核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单位的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和特种作业人员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书，江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向无锡工科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澄住建罚字[2020]第 122 号),该决定书对无锡工科处以罚款 5000 元。针对此项行政处罚,根据江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出具的证明及发行人的确认,无锡工科已按要求积极主动整改完毕并按时足额缴纳全部相关款项,该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也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

除上述更新情况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因违法行为受到的行政处罚无重大更新。

3.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 5%以上(含 5%)股份的主要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4.本所律师对已经存在的诉讼、仲裁的调查和了解受到下列因素的限制:

(1) 本所律师的结论是基于确信上述各方所作出的声明、确认以及有关陈述和说明是按照诚实和信用的原则作出的;

(2) 根据《民事诉讼法》诉讼管辖的有关规定,基于中国目前法院、仲裁机构的案件受理程序和公告体制,本所律师对上述各方已经存在的重大法律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情况的核查尚无法穷尽。

据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并可能对本次发行及上市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十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所律师配合发行人及其他中介机构参与了《招股说明书》与法律部分相关的编制及讨论,并对《招股说明书》中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查。本所律师认为,《招股说明书》不会因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三、结论意见

据此,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本三份，副本若干，经本所经办律师签字并加盖本所公章后生效。

君合律师事务所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粮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之签署页）



负责人

肖微

经办律师：

陈贵阳

孙凤敏

2020年9月27日